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连云港绿色化学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总降变配
套110千伏送出工程

项目编号 2207-320000-04-01-519817

建设地点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

验收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2023 年 7 月 27 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连云港绿色化学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总降变配套110千伏送出工程	行业类别	输变电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管委会，连徐水许可（2022）51号，2022年12月2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管委会，连徐水许可（2023）13号，2023年7月19日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连供电建（2022）122号，2022年9月16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2年12月~2023年2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江苏方洋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齐天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江苏兴光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 53 号）、《江苏省水利厅关于印发<江苏省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管理办法>的通知（苏水规〔2021〕8 号）》和《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电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27 日在南京市主持召开连云港绿色化学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总降变配套 110 千伏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技术评审单位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江苏方洋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测单位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工程设计单位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苏齐天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监理单位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江苏兴光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及特邀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会前验收组察看了工程现场，会议听取了工程设计建设情况、水土保持监测情况、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内容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连云港绿色化学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总降变配套 110 千伏送出工程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徐圩新区，为新建建设类输变电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线路路径总长 7.928km，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路径长约 4.940km，全线新建 35 基杆塔，新建电缆线路路径长约 2.988km。工程于 2022 年 12 月开工，2023 年 2 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23年7月19日，国家东中西区域合作示范区（连云港徐圩新区）管委会以《水土保持行政许可承诺书》（连徐水许可〔2023〕13号）文件，对本项目的水土保持方案做了批复。批复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14127平方米。

（三）水土保持设计情况

2022年9月16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以《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关于连云港绿色化学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总降变扩配套110kV送出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连供电建〔2022〕122号）对本工程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3年4月至2023年6月，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成立监测小组开展了监测工作，编制完成了《连云港绿色化学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总降变扩配套110kV送出工程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主要结论为：落实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较好地控制了水土流失，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99.64%，土壤流失控制比1.33，渣土防护率98.57%，表土保护率不计，林草植被恢复率98.39%，林草覆盖率21.59%。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1. 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2023年6月至2023年7月，江苏兴光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工作，提交了《连云港绿色化学

新材料产业园项目（一期）总降变扩配套 110kV 送出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

2. 验收报告主要结论

项目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开展了工程监理和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缴纳了水土保持补偿费，水土保持法定程序完整。完成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质量总体合格，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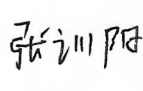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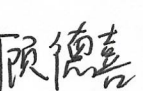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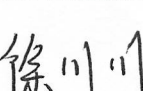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七）后续管护要求

运行期间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曹文勤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研 高		
成员	黄轶康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曹巍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连云港供电分公司	专职		
	翟晓萌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	高工		技术评审单位
	汤建熙	江苏省水利学会	高工		特邀专家
	王志勤	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高工		
	崔杨	江苏方洋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经理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张训阳	江苏嘉溢安全环境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董怀亮	江苏兴光环境检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刘斌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顾德喜	江苏齐天电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徐川川	江苏兴力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设计单位